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9-098
债券代码:128015 债券简称:久其转债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9月16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甲12号楼公司4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赵福君主持，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进行审议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的议案》，关联董事赵福君已回避本议案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1.1关于签订《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赵福君已回避该分项议案表决。

1.2关于签订《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诉讼及赔偿款分配安排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赵福君已回避该分项议案表决。

该议案详细内容及上述两项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的公告》和《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2019年9月18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补充、签署、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协议、合同和文件，以及办理相关股权转让手续等。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资产交割完成之日止。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9年9月18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9-099
债券代码:128015 债券简称:久其转债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属于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久其软件”）与关联方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顺通达”）之间的关联交易；在本次交易的同时，为减少上市公司损失并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拟接受关联方启顺通达与控股股东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其科技”）在特定情形下的补偿安排。本次交易及补偿安排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的价格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

●本次交易及关联方补偿安排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福君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交易及关联方补偿安排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及关联方补偿安排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目的是为了保护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利益，积极消除2018年度保留意见事项的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情况，具体详见本公告“六、本次关联交易目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了维护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利益，尽快消除公司2018年度保留意见事项的不利影响，2019年9月16日，公司与关联方启顺通达、全资子公司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移通”或“标的公司”）共同签署《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持有的上海移通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或“标的股权”）转让给启顺通达（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股权转让交易”）。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作价系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9）第020948号），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的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31,289.95万元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作价为30,300万元。

此外，为确保本次交易公司的公允性，若后续上海移通有关案件已有司法会计鉴定结论，且该司法会计鉴定结论明确认定截至本次交易基准日的标的公司的净资产值显著高于本次经审计净资产值的，久其软件有权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进行追溯评估，并且，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调整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调整后的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不应超过：重新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上海移通于基准日时的100%股权评估价值。

5.2 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5.2.1 首期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首期股权转让价款为股权转让价款的50%，即人民币15,150万元。

启顺通达应于自本协议第4.1条所述的交易先决条件全部满足或经启顺通达以书面形式予以豁免后20个工作日之内，将上述首期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久其软件的指定银行账户。

5.2.2 剩余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首期股权转让价款按上述约定支付完毕且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的工商登记后，启顺通达应于2019年12月31日前将剩余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久其软件的指定银行账户。

5.2.3 重新出具评估报告后的差额补足

于久其软件董事会依据5.1.2条约定决定调整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后20个工作日内，启顺通达应将调整后的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与已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之间的差额，支付至久其软件的指定银行账户。

第六条 标的股权的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6.1 交割及权利转移

启顺通达已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完毕首期股权转让价款的，视为完成标的股权的交割。自交割日起，标的股权及其权益全部由启顺通达享有，与标的股权有关的风险全部由启顺通达承担。

6.2 交割后风险的承担

启顺通达在此确认，认可审计师事务所、评估师事务所基于现阶段上海移通的相关情况及财务状况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标的股权按照本协议约定交割后，因与原（收购协议）有关的欺诈、伪造行为和/或与上海移通有关的诉讼、或有债务，导致上海移通需承担预期外损失，或导致截至基准日的标的股权的价值显著低于《评估报告》中确定的股权评估值的，赔偿风险及损失均由启顺通达自行承担；久其软件在此情形下无需向启顺通达给予额外补偿或赔偿。

6.3 工商变更登记

各方同意，于启顺通达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完毕首期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各方应积极配合并向主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递交本次股权转让的备案登记申请。

6.4 交割后上海移通有关事项的安排

交割后，上海移通的人员、业务、资产、债务等相关事项的处置、决策及安排，全部由启顺通达自主决策。久其软件不参与交割后上海移通相关事项的决策，不向上海移通委派任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管理层人员。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条款

14.1 “不可抗力”指在本协议签署后发生的、本协议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政府或公共机构的行为（包括重大法律变更或政策调整或政府禁令）、严重经济危机、流行病、民乱、罢工，以及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

14.2 本合同自各方盖章、授权代表签署，且经甲方股东大会决议、乙方股东会决议批准本次交易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执两份。

注：为便于引用理解，以上协议主要条款的编号均为原协议中编号。

（二）补偿安排协议主要内容

2019年9月16日，公司（甲方）与启顺通达（乙方）、上海移通（丙方）及久其科技（丁方）签署《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诉讼及赔偿款分配安排协议》（以下简称“《19年诉讼及赔偿安排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内容如下：

第三条 标的股权及其权益

3.1久其软件同意将其持有的上海移通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启顺通达。启顺通达同意以本合同约定的转让价款受让标的股权。

3.2本协议项下的标的股权的转让，应包括标的股权的全部股东权利。

3.3未免疑义，各方在此确认，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及其权益不包括原（收购协议）项下久其软件应承担的债务及或有债务，即久其软件于原（收购协议）项下的债务（包括原《收购协议》项下久其软件尚未向原出售方支付的2.448亿元股权转让对价款）仍由久其软件承担。

第四条 交易先决条件

4.1 本次交易以以下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为前提：

(1)久其软件持有上海移通100%股权的质押登记已解除，本次交易已具备交割条件；

(2)久其软件的股东大会已批准本次交易；

(3)启顺通达的股东会已批准本次交易；

(4)证券监管机构未就本次交易的相关安排提出反对意见；

(5)不存在任何本协议以外的会对本次交易的合法性、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6)各方在本协议项下不存在尚未纠正的违约情形；

(7)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本次交易存在实质性障碍，或可能导致久其软件、久其科技、启顺通达因本次交易发生在本协议签署时未预见的重大风险、重大债务或法律障碍。

第五条 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5.1 股权转让价款总额

5.1.1 各方同意以2019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评估师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确定的标的股权评估值为定价基础，经双方协商，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为30,30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零叁佰万圆整）。前述股权转让价款是启顺通达取得标的股权及其权益的全部对价，但依据5.1.2条调整的除外。

5.1.2 若原出售方涉嫌的合同诈骗案已有司法会计鉴定结论，且该司法会计鉴定结论明确认定截至本次交易基准日的标的公司的净资产值显著高于（审计报告）中的净资产值的，久其软件有权在取得司法会计鉴定结论之日起6个月内，聘请评估机构采用同样的评估方法对上海移通于基准日时的100%股权价值重新出具评估报告。重新出具的评估报告表明，上海移通于基准日时的100%股权价值高于编号为中同华评报字(2019)第020948号的《评估报告》中确定的标的股权评估值的，久其软件董事会有权决定调整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调整后的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不应超过：重新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上海移通于基准日时的100%股权评估价值。

5.2 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5.2.1 首期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首期股权转让价款为股权转让价款的50%，即人民币15,150万元。

启顺通达应于自本协议第4.1条所述的交易先决条件全部满足或经启顺通达以书面形式予以豁免后20个工作日之内，将上述首期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久其软件的指定银行账户。

5.2.2 剩余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首期股权转让价款按上述约定支付完毕且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的工商登记后，启顺通达应于2019年12月31日前将剩余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久其软件的指定银行账户。

5.2.3 重新出具评估报告后的差额补足

于久其软件董事会依据5.1.2条约定决定调整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后20个工作日内，启顺通达应将调整后的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与已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之间的差额，支付至久其软件的指定银行账户。

第六条 标的股权的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6.1 交割及权利转移

启顺通达已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完毕首期股权转让价款的，视为完成标的股权的交割。自交割日起，标的股权及其权益全部由启顺通达享有，与标的股权有关的风险全部由启顺通达承担。

6.2 交割后风险的承担

启顺通达在此确认，认可审计师事务所、评估师事务所基于现阶段上海移通的相关情况及财务状况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标的股权按照本协议约定交割后，因与原（收购协议）有关的欺诈、伪造行为和/或与上海移通有关的诉讼、或有债务，导致上海移通需承担预期外损失，或导致截至基准日的标的股权的价值显著低于《评估报告》中确定的股权评估值的，赔偿风险及损失均由启顺通达自行承担；久其软件在此情形下无需向启顺通达给予额外补偿或赔偿。

6.3 工商变更登记

各方同意，于启顺通达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完毕首期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各方应积极配合并向主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递交本次股权转让的备案登记申请。

6.4 交割后上海移通有关事项的安排

交割后，上海移通的人员、业务、资产、债务等相关事项的处置、决策及安排，全部由启顺通达自主决策。久其软件不参与交割后上海移通相关事项的决策，不向上海移通委派任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管理层人员。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条款

14.1 “不可抗力”指在本协议签署后发生的、本协议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政府或公共机构的行为（包括重大法律变更或政策调整或政府禁令）、严重经济危机、流行病、民乱、罢工，以及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

14.2 本合同自各方盖章、授权代表签署，且经甲方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次交易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执两份。

注：为便于引用理解，以上协议主要条款的编号均为原协议中编号。

（三）控股股东承诺主要内容

2019年9月16日，久其科技签署了《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就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之承诺向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补偿责任的承诺函》，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控股股东承诺函公告全文详见于2019年9月18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函的公告》：

为进一步保障久其软件及中小股东利益，久其科技作为久其软件的控股股东，特此向久其软件作出进一步承诺如下：

1.1 启顺通达未按照《19年诉讼及赔偿安排协议》第2.4条的约定足额支付启顺通达补偿金的，久其科技在此承诺：于启顺通达补偿金的最后付款日起3个工作日内，就未足额支付的部分代启顺通达向久其软件支付。

1.2 本承诺函自《19年协议》和《19年诉讼及赔偿安排协议》生效，久其科技盖章且经授权代表签署后具备法律约束力。

六、本次交易目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将不会对公司的当期损益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26日出具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G11235号），公司在2018年度审计中已对收购上海移通形成64,766.04万元商誉计提全额减值准备，截至目前，公司已不存在因收购上海移通导致的商誉减值风险。并且，本次交易作价系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因此，本次交易的实施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当期损益造成较大影响。

2. 剥离风险资产并及时止损，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经营稳定性及内部控制可靠性

因为上海移通有关案件已对上海移通的财务状况和日常经营造成严重不利影响，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110ZB6480号），2019年半年度上海移通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滑92.89%，因此，不排除日后上海移通亦会发生因或有债权债务纠纷而导致资产损失进一步加剧的情形，从而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与内部控制造成持续不利影响的风险。鉴于此，对上市公司来说，尽早剥离标的资产，不仅有助于上市公司提升整体资产经营的稳定性，而且有助于增加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可靠性。

3. 消除保留意见事项，有利于积极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由于上海移通保留意见事项影响，2019年4月2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久其软件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G11458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不仅对公司信誉构成严重影响，也打击了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如果本次股权转让交易能够顺利实施，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久其软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财务报表的重大影响将得以消除，有利于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重树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4. 落实关联方补偿安排，有利于进一步降低上市公司损失

公司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中提到消除保留意见的有关措施，包括出于维护中小股东和上市公司利益之考虑，控股股东拟对上市公司部分损失承诺采取一定的补偿。本次交易完成后，特殊目的公司关联方启顺通达将持有上海移通100%股权，将承担上海移通后续经营可能发生的风险，同时关联方启顺通达和控股股东久其科技将自愿承担因上海移通49%部分股权交易存在重大问题时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补偿工作，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获偿的确定性，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上市公司在上海移通有关案件中的部分损失。

（二）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

1. 标的资产质押风险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向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的并购贷款余额为2.8亿元，目前，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上海移通100%股权仍因此笔贷款而质押。若公司不能及时足额偿还贷款，或银行方面对标的资产解除质押流程和手续较为复杂，则面临标的资产无法及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风险。

2. 本次交易审批风险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若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法获得大多数中小股东的支持与认可，则面临交易无法实施的风险。

3. 案件结论不确定性风险

目前公安机关正在对上海移通有关案件进行侦查，但因主要嫌疑人尚未到案，案件的复杂度及时间周期无法预估，案件结论亦存在不确定性。不排除后续由于司法机关判决或仲裁机构裁决对公司不利，而对本次交易实施、控股股东的补偿带来不确定性风险。

4. 关联方补偿安排无法按时履行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关联方启顺通达将在约定情形下以现金方式补偿上市公司因上海移通49%股权重大问题而造成的损失，并且控股股东承诺对启顺通达的补偿承担差额补足。前述补偿资金来源于启顺通达和久其科技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及久其科技可能获得的原出售方赔偿资金。获赔资金受到原出售方的实际赔偿能力及诉讼程序的限制；而久其科技作为一家投资平台型企业，若后续因市场经济下行、投资变现不及时或债务集中兑付等原因可能导致短期资金周转出现问题，则可能存在对上市公司的补偿承诺无法按时履行的风险。

七、2019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自2019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外，2019年4月2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降低财务费用，久其科技以其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向公司提供人民币9,656万元的财务资助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此笔借款产生的利息约为169.14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后，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之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和事中审查，并发表以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接受关联方补偿安排，该关联交易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剥离不良资产，消除保留意见审计事项影响，并降低公司损失，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赵福君须回避表决。

2. 独立意见

该项关联交易及补偿安排的实施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有利于降低因上海移通事项造成的损失，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赵福君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经表决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接受关联方补偿安排的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4、《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诉讼及赔偿款分配安排协议》

5、《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就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之承诺向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补偿责任的承诺函》

6、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110ZB6480号）

7、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9）第020948号）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9-100
债券代码:128015 债券简称:久其转债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久其软件”）拟将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下称“上海移通”）100%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启顺通达”）并接受关联方补偿安排的事项，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收到控股股东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其科技”）签署的《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就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之承诺向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补足责任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承诺事项概述

2017年1月，久其科技、久其软件与上海移通的原股东（指Etonenet (Hong Kong) Limited、黄家骁和张迪新，下称“原出售方”）签署《收购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上海恒瑞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之总协议书》，久其软件受让原出售方出售的上海移通51%股权，久其科技受让原出售方出售的上海移通49%股权。2018年3月，久其科技与久其软件签署《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久其科技将其持有的上海移通49%股权转让给久其软件。

因公安机关已对原出售方涉嫌合同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立案调查，预期将对上海移通的财务状况、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避免影响久其软件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2019年9月16日，启顺通达与久其软件签署《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下称“《19年协议》”）、《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诉讼及赔偿款分配安排协议》（下称“《19年诉讼及赔偿安排协议》”），启顺通达依据《19年协议》支付现金对价购买久其软件持有的上海移通100%股权。

为进一步保障久其软件及中小投资者利益，久其科技作为久其软件的控股股东，特此向久其软件作出进一步承诺如下：

1.1 启顺通达未按照《19年诉讼及赔偿安排协议》第2.4条的约定足额支付启顺通达补偿金的，久其科技在此承诺：于启顺通达补偿金的最后付款日起3个工作日内，就未足额支付的部分代启顺通达向久其软件支付。

1.2 本承诺函自《19年协议》和《19年诉讼及赔偿安排协议》生效，久其科技盖章且经授权代表签署后具备法律约束力。

二、其他说明

以上承诺中提及的《19年协议》和《19年诉讼及赔偿安排协议》的主要条款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的公告》。

公司将根据以上承诺内容，督促控股股东切实履行承诺，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9-101
债券代码:128015 债券简称:久其转债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9年10月10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决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0月10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0月9日至10月1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10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9日下午15:00至2019年10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投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4、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30日

5、会议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6号公司504会议室

二、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9年9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01	关于签订《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
1.02	关于签订《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诉讼及赔偿款分配安排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议案1需逐项表决，且议案1.01和1.0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李岳军作为征集人，拟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上述议案的委托投票权。《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详见2019年9月18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18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9年10月8日和2019年10月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登记须在2019年9月30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见本通知“附件二”。

六、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文佳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6号（邮编100176）

电子邮箱：liuwenjia@jiuqi.com.cn

联系电话：010-58022988

传真：010-58022897

七、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本次大会预期1小时，与会股东所有费用需自理。

八、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

附件一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对会议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01	关于签订《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			
1.02	关于签订《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诉讼及赔偿款分配安排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您如欲投票表决，则请在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栏目内填上“√”号。

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议案1.00需逐项表决，对议案1.00投票视为对议案1.01和1.02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议案1.01和1.0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法人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人签字（或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79 投票简称：久其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0月10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9日15:00至10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9-102
债券代码:128015 债券简称:久其转债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按照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岳军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定于2019年10月10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李岳军作为征集人，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审议事项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征集人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征集人已签署本报告书，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久其软件

股票代码：002279

法定代表人：赵福君

董事会秘书：王海霞

证券事务代表：刘文佳

公司联系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100176

联系电话：010-58022988

传真：010-58022897

互联网地址：www.jiuqi.com.cn

电子信箱：002279@jiuqi.com.cn

（二）本次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如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1.00	《关于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1.01	关于签订《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启顺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02	关于签订《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诉讼及赔偿款分配安排协议》的议案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本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报告书签署日期：2019年9月16日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2019年9月18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岳军，其基本情况如下：

李岳军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二）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